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9-047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余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洪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洪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34,224,487.80	1,841,072,554.86	4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277,180.96	78,780,965.90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001,976.01	74,755,550.54	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0,524,903.18	60,880,721.81	-79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4.00%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52,491,992.37	3,754,629,720.90	1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7,597,132.64	2,107,862,999.08	3.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4,976.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40.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3,561.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002.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99.86	
合计	-724,795.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8%	196,270,800	0	质押	179,270,800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1%	151,209,200	0	质押	133,400,0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1%	109,610,500	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1%	60,520,000	0	质押	57,460,000
广州筑航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867,593	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14,831,037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永利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0%	10,595,646	0		
成都昆达辰兴机电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8,450,828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利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6%	7,980,39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7,319,35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96,2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270,800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1,2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09,2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109,6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10,5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60,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20,000
广州筑航实业有限公司	14,867,593	人民币普通股	14,867,59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4,831,037	人民币普通股	14,831,03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永利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10,595,646	人民币普通股	10,595,646
成都昆达辰兴机电有限公司	8,450,828	人民币普通股	8,450,828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 丰利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7,980,393	人民币普通股	7,980,39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19,350	人民币普通股	7,319,3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年末减少716,475,837.59元，减少率79.24%，主要原因为本期储备库存支付预付款项及资金金额增加，货币资金减少。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年末增加521,617,171.40元，增长率157.51%，主要原因为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使预付款规模相应增加及公司库存储备预付款项增加。

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年末增加563,632,889.94元，增长率60.77%，主要原因为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对猪肉产品进行备库。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348,300,000.00元，增长率4644.00%，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质押存单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二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减少254,000,000.00元，减少率38.11%，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到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上年年末增加758,663,939.94元，增长率195.30%，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以及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上年年末增加91,120,387.29元，增长率41.30%，主要原因为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预收货款相应增加。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年末减少15,352,183.29元，减少率35.55%，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2018年度年终奖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减少。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93,151,932.94元，增长率48.51%，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期增加了控股子公司潍坊振祥的营业收入；二是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864,119,515.08元，增长率51.90%，主要原因为本期增加了控股子公司潍坊振祥的营业成本及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391,237.47元，增长率30.10%，主要原因为本期增加了控股子公司潍坊振祥管理费用及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导致管理成本上升。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10,427.59元，增长率58.63%，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加大肉制品的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019,418.88元，增长率202.75%，主要原因为本期银行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长。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15,354,057.75元，减少率205.24%，主要原因为本期生猪价格上升致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551,863.01元，减少率100.00%，主要原因为本期无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755,102.81元，减少率160.62%，主要原因为本期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465,329.09元，减少率75.86%，主要原因为本期猪只死亡保险理赔减少。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543,685.05元，增长率1691.24%，主要原因为本期员工赔付款增加。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230,445.62元，增长率457.25%，主要原因为本期应税所得额增加。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8,797,402.87元，增长率116.13%，主要原因为本期控股子公司实现利润增加。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81,405,624.99元，减少率790.74%，主要原因为本期储备库存支付预付款项及购置库存资金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467,495.15元，减少率53.28%，主要原因为上期减少银行理财业务收回投资款增加。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62,658,833.95元，减少率247.50%，主要原因为本期偿付流动资金借款到期资金增加。

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增加8,251.66元，增长率36.67%，主要原因为本期外币余额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1、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其他授权与终止事项等。

3、201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每股5.86元的价格向62名激励对象授予86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5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16年6月22日，公司发布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2016-056)，公司董事会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其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201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完全一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4日。

5、201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迟炳海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0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2017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6年10月27日的本公司2016-092公告及2017年1月5日的2017-001公告。

6、2017年5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王永忠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0,000股限制性股票。

由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王永忠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30,000股变为221,000股。本次已一并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

7、2017年6月26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5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87.5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7年6月23日的本公司2017-052公告。

8、2017年9月8日，公司原高管初玉圣持有的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7年9月5日的本公司2017-083公告。

9、2017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8月25日实施完成，根据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86元/股调整为3.4471元/股；鉴于激励对象刘震、姜国栋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2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255,000股（含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转增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已一并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

10、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8年4月28日的本公司2018-038公告。

11、2018年7月12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8年7月10日的本公司2018-068公告。

12、2019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辉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8,000股限制性股票。2019年3月12日，王永忠、刘震、姜国栋、王辉持有的合计544,000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二）签署投资协议设立合资公司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宣威市鼎宏食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已于2019年4月1日取得宣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9年3月25日及2019年4月3日的本公司2019-031、2019-039公告。

（三）控股子公司注销完成

公司于2018年5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注销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2019年2月14日，公司收到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注销登记。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8年5月14日、2019年2月16日的本公司2018-047、2019-022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宇

2019 年 4 月 25 日